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17 临-045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应收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为了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应收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况
(一)2008 年 7 月,漳泽分公司预付潞海电煤款 2000 万元,用于燃煤采购,后由于供应矿方煤炭资源整合,煤矿停产,停止供煤,该业务未能得到全部执行。
依据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长治有限公司《关于公路煤炭销售由“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长治有限公司”统一对外结算的通知》,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长治有限公司接收原长治市潞海电煤经销有限公司的债务往来。经多次协商和催要,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长治有限公司仍未能归还此欠款,且目

前分公司与该业已经停止业务往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长治有限公司仍欠漳泽发电分公司预付煤款 9,734,960.71 元。
(二)燃料公司于 2007 年 7 月收购山西邦达坤龙煤矿项目,支付项目方山西邦达坤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9000 万元、阳泉市宏基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 万元。2011 年,由于山西省煤炭资源整合,项目无法继续进行,燃料公司收回项目款 5100 万元。

2011 年以来,燃料公司多次派人督促催收,双方就剩余项目标问题协商多套偿还方案,但对方一直未能偿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燃料公司应收项目款余额 5900 万元。
上述两项债权账龄达到 5 年以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办法》的规定,需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以切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的存续状况。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 2016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资产负债表中预付账款减少 9,734,960.71 元,未分配利润减少 9,734,960.71 元;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9,734,960.71 元,净利润减少 9,734,960.71 元。

上述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资产负债表中预付账款减少 9,734,960.71 元,应收账款减少 59,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减少 68,734,960.71 元;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68,734,960.71 元,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减少 68,734,960.71 元。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对部分应收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真实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公司对部分应收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事项。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应收预付款项计

坏账准备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核

查了上述事项,认为:公司对部分应收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财务真实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对部分应收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3.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17 临-046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经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5 月 23 日(周二)上午 9:00—12:00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22 日—2017 年 5 月 23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2 日 15:00 至 2017 年 5 月 2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7 年 5 月 18 日

二、出席对象:
(1)截至 2017 年 5 月 18 日(周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公司 13 楼第九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内容
议案一	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	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	审议《2016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四	审议《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五	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六	审议《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七	审议《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八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议案九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度的议案》
议案十	审议《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一	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北银金融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2.披露情况:以上提案已经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的《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3.无特别强调事项。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23 日上午 8:00—9:00
2.登记地点: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 10 号漳泽电力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1410 房间)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入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 10 号漳泽电力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邮编:030006)
传真号码:0351-7785894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1.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2 日 15:00 至 2017 年 5 月 2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为 360767,投票简称称为“漳泽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程序见附件二。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51-7785895 0351-7785893
联系人:吉喜 郝伟华
公司传真:0351-7785894
公司地址: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 10 号
邮政编码:030006
2.会议费用:会议预半天,交通食宿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 临-036)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17 临-040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6 年公司实际关联交易总额为 226,664.72 万元,比预算 397,647 万元减少 170,982.28 万元,减幅 43%。主要原因是主要关联采购 130,853.58 万元,比预算 313,286 万元减少 182,432.42 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燃煤采购数量比预算降低所致。
2.2017 年公司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为 345,792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254,720 万元;关联销售 91,072 万元。2017 年预计比 2016 年增幅 52.56%,主要是受市场影响 2017 年燃煤采购价格升高。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17 年公司关联交易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211,150	100,557.79	31.47			
接受关联人工程劳务及设备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29,590	19,739.91	44.33			
接受关联人提供运输业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12,780	6,696.10	31.23			
接受关联人提供物业服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1,200	580.99	100.00			
向关联人提供物业服务	山西漳泽电力有限公司	58,872	52,209.20	8.3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山西漳泽电力有限公司	883	952.00	2.14			
向关联人销售电力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9,975	9,865.00	27.44			
向关联人销售热力	临汾海委供热有限公司	0	4,204.60	11.77			
向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	21,342	17,672.18	86.66			

(三)截止披露日公司关联交易总额为 60,032.39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29,611.70 万元;关联销售 30,420.69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业务性质:工业企业。
主要产品及服务:煤炭生产加工、机械制造、工程建筑施工等。
法定代表人:张有春。
注册地址:大同市新平旺。
注册资本:1,703,464.16 万元。
总资产:2,580.44 亿元,净资产:288.36 亿元(2015 年末数据)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08.38 亿元,利润总额 3,162.9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0.41 亿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股东。
3)公司 2017 年度预计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286,037 万元
2.山西漳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业务性质:工业企业
主营范围:电解铝,阳极炭素,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法定代表人:郭威立
注册地址:山西省河津市
注册资本:1,530,000 万元
总资产:529,072.49 万元,净资产:137,437.32 万元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39,761.09 万元,净利润 33,739.51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参股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40%)
3)公司 2017 年度预计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59,755 万元
(二)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人的资信、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良好,从历年来本公司与其业务往来情况看,以上关联方均能够遵守签署的合同、协议的约定,产品质量均能满足公司需求,诚信履约,并及时向上市公司支付当期发生的关联交易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采购货物
公司所属发电公司组织生产时,向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燃料,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议制定。
(二)提供工程项目建设

公司接受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旗下的山西同煤电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脱硫、除尘、袋除尘、烟道改造等业务,双方严格按照招投标规定,在签订的合同范围内履行各自的业务。

(三)接受运输业务
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旗下的山西轩岗六亩地煤炭经销有限公司运输分公司、大同煤矿实业总公司和山西同泽宇物流有限公司参照市场价格,开展运输业务。2017 年预计接受运输费用 12,780 万元。
(四)接受物业服务
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旗下的中电华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西漳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负责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办公楼等物业服务。
(五)销售货物
2016 年本公司与山西漳泽铝业(以下简称“华泽公司”)签订《山西漳泽铝业 2x300MW 发电机组委托管理合同》,受托经营华泽公司 2 台发电机组的生产运行,华泽公司包销 2 台发电机组的所有电力产品。上述两台机组本年共售电 31.72 亿千瓦时,受托管理机组实现售电收入 52,209.20 万元。

山西漳泽大唐热电站向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热力,价格按照山西省物价局批复价格执行。

(六)提供劳务
2016 年本公司与山西漳泽铝业(以下简称“华泽公司”)签订《2x300MW 发电机组 2016 年委托管理合同》,受托经营华泽公司 2 台发电机组的生产运行,本公司按照售电量收取管理费,本年实现管理服务费收入 952 万元。
(七)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控股的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对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企业开展融资租赁业务。2017 年预计融资租赁业务为 21,342 万元。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议制定,或按照市场化业务的价格协商定价。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在销售电力时发生关联交易,主要是华泽铝业借出公司管理大机组人力、技术和管理优势,委托公司运行自备发电机组的关联交易。
(二)在采购燃煤时发生关联交易,主要是利用同煤集团充足稳定的煤炭资源和下属公司的地理位置优势、区域优势及集约规模优势,以减少电煤运输费用,向其采购燃煤的关联交易。
(三)在接受劳务方面,主要是利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市场及服务资源方面的优势,由公司提供服务业务,达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和经济效益的提升。
综上所述,本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须和持续发生的,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具有积极保障作用。上述各项关联交易定价和结算方式,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各关联方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业务往来,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购销及服务关系,不存在被控制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定价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供应单位均签订合同、协议,并根据市场行情适时签订补充协议。
六、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秦庆华先生、胡俞越先生、吕益民先生和余春宏先生事前认可本关联交易,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关联交易将在审议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同意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提交公司第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该项预案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合理,充分保障了上市公司、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存在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和稳定工作,有利于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七、备查文件
1.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立美达 公告编号:2017-053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 4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现发布关于召开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 年 4 月 26 日—2017 年 4 月 2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26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三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会议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青岛即墨市青威路 1626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四:《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议案五:《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
议案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增加及确认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制定〈现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和授权的议案》;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管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二)各位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作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三、现场会议参加方法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上午 8:30—11:00,下午 13:30—17:00 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青岛即墨市青威路 1626 号)办理登记手续。也可采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信函或传真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信函以邮寄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电话登记格式见附件二)。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4.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好相关证件,以便登记入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会务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人:尹秀英女士
电话号码:0532-89066166
传真号码:0532-89066196
电子邮箱:qixiumei@halie.com.cn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七、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一)、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的格式附件。
特此公告。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及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537,投票简称:海美投票

3.在投票当日,“海立美达”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买入证券代码:362537;
(3)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对应议案名称一表决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00
5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 5.00
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00
7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00
9 《关于增加及确认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9.00
10 《关于制定〈现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0
11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00
12 《关于公司向银行融资和授权的议案》 12.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如下表所示: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6.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它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26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ww.szse.cn 或 http://wtp.cninfo.com.cn 的交易所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操作。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或本人)作为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作为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同意	弃权	反对
1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			
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增加及确认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9	(关于制定《现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向银行融资和授权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股票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2017 年 月 日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本公司(或本人)持有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现登记参加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注册号):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2017 年 月 日